

2024 年度尖扎县本级政府决算情况说明

一、尖扎县本级收支决算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尖扎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1405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21.9034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0.8211 亿元、上年结余收入 1.4784 亿元、上解收入 -0.9650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64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0374 亿元、调出资金 0.0738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6829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0.1184 亿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支出 2.106 亿元。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尖扎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0553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0.2184 亿元、上年结余收入 0.0919 亿元、调入资金 0.0783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0.6338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3115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0.6338 亿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支出 0.1279 亿元。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国有资本经营上级补助 0.52 万元，本年支出 0.52 万元。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0.2276 亿元，当年支出 0.1655 亿元，本年收支结余 0.0621 亿元，上年滚存结余 0.6217 亿元，年终滚存结余 0.6838 亿元。

二、地方政府债务情况说明

(一) 地方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2024 年尖扎县地方政

府债务限额 11.3135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7.4281 亿元，专项债务 3.8854 亿元。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11.2467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7.3613 亿元，专项债务 3.8854 亿元。

（二）债务收入和还本付息情况。2024 年尖扎县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 0.8211 亿元，专项债务收入 0.6338 亿元；债务还本 0.7522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还本 0.1184 亿元，专项债务还本 0.6338 亿元；债务付息 0.3361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付息 0.2286 亿元，专项债务付息 0.1075 亿元。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执行情况说明。2024 年度尖扎县“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为 3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88.0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2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241.8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80.81%。

（二）“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执行情况说明。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503 万元，占 86.2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80 万元，占 13.72%。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

排 XX 部门和部门所属单位出国团组 0 个，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0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124 万元，购置公务用车 7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79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63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 80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80 万元，接待 56 批次，接待 5343 人次。

（三）“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2024 年，尖扎县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310 万元，较上年减少 3 万元，下降 0.96%；实际支出 583 万元，较上年减少 82 万元，下降 12.33%。分科目看，因公出国（境）费较上年减少 4 万元，下降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减少 68 万元，下降 11.91%。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较上年减少 5 万元，下降 3.8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减少 63 万元，下降 14.25%。公务接待费较上年减少 10 万元，下降 11.11%。

四、 2024 年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尖扎县财政局按照县委、县政府和州财政局的部署和要求，以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为核心，以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目标，扎实有效地做好财政收入、预算编制、预算执行、财政基础管理和财政改革等方面的工作，不断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增强绩效理念，强化责任意识，以重点考评为抓手，较好地完成了财政预算综合绩效管理的各项工作任务，有力地促进了财政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

的提升。

一、绩效目标管理情况：在年初预算编制环节，依托数字财政系统，建立完善绩效目标与预算同步申报、同步审核、同步批复下达的工作机制，严格要求各部门按照规定格式和要求填报绩效目标，确保绩效目标与项目内容紧密相关、可衡量、有时限，确保绩效目标在预算编制环节得到有效落实，发挥绩效目标对预算执行和绩效评价的引导约束作用，严格要求各部门按照规定格式和要求填报绩效目标，确保绩效目标与项目内容紧密相关，进一步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年度所有项目预算均在数字财政系统中完成绩效目标表，经预算股、各科室及绩效股审核预算单位申报的绩效目标。通过对绩效目标的严格审核，有效提升了绩效目标质量。结合实际工作和行业特点，进一步细化和完善绩效指标体系，将绩效目标细化为具体的产出数量、质量标准以及预期效果，提高了项目指标的科学性、合理性和可操作性，有效提升了绩效目标质量。一是加强领导机制。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主管副局长为副组长、各股室股长为成员的绩效工作领导小组，为开展好此项工作奠定了组织基础。二是健全内部工作机制。通过内部调整岗位，确定绩效股正式工作人员2名，具体负责此项工作，为开展好此项工作提供了机构和人员保障。三是完善制度建设。为进一步规范县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并结合今年财政工作重点，修改完善了《县直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

评指标体系》和《乡镇预算管理综合考评指标体系》，进一步提高考核指标与财政重点工作的贴合度，达到“以评促管”的目的。

二、绩效评价进展情况：开展年度绩效评价工作，对尖扎县财政工作重点，就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资金监管、预算基础管理、预算综合绩效管理等五个方面采取单位自评、县财政重点评价及聘请第三方评价结合的方式开展年度部门和重点项目的绩效考评。确保评价结果客观公正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和忧患意识，通过开展预算绩效考核、重点项目资金绩效等工作，有效促进了各部门和单位加强自身绩效管理工作。各部门和单位在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等方面更加注重绩效目标的设定和实现，不断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和工作流程，加强对项目的全过程管理和监控，部门绩效管理水平得到不断提升，为部门履行职责、提高公共服务质量提供了有力保障。

防范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严格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坚决贯彻中央和省、州、县委县政府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决策部署，高质量制定实施一揽子化债方案，通过年初预算安排、盘活存量、政府过“紧日子”、砸锅卖铁、调整专项债券用途等渠道，足额保障化债资金来源。当年偿还债务本息合计17681.98万元。严格在省州核定的政府债务限额113134.9万元范围内举借政府债务，加强政府债务项目库建设，新增地方政府债券项目资金7610.7万元，均为一般债券项目。有效弥

补了重大项目建设和补短板领域的资金需求，促进全县经济高质量发展，财政运行平稳有序。

三、结果运用情况：组织开展了县级预算单位整体支出财政绩效评价工作及对 13 个重点项目支出财政评价，涉及资金为 30864.21 万元。重点项目选取了涵盖民生保障、基础设施建设、卫生等领域，制定了严格的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和操作规程，明确评价方法、评价指标和评价标准。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评价工作，确保评价过程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客观性，评价工作已完成，评选出 36 个单位，兑现奖励资金 45 万元，评价结果总体良好并在尖扎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通过预算绩效管理，各部门更加注重资金使用效果，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显著提升。开展的绩效评价工作，有效强化了各部门和单位的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同时，随着制度体系的不断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流程更加清晰、职责更加明确、标准更加统一，有效提高了工作效率和质量。

我局在预算绩效工作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也存在一些问题 and 不足。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坚持问题导向，不断创新工作思路和方法，进一步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加强绩效管理各环节的工作力度，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为地方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加有力的财政保障。